**物流园区雷雨天气受损消防设施项目**

**比选通知（第二次）**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航空物流园发展分公司拟于近期对物流园区雷雨天气受损消防设施项目邀请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就本项目进行比选。其参加比选的供应商资质要求为：

**一、项目实施内容及要求：**

**1.1资质要求**

1.1.1比选响应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

1.1.2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项目内容及标准**

项目内容、标准见附件《物流园区雷雨天气受损消防设施项目比选文件》

**1.3报价要求**

本项目的报价应包括：本项目报价为包干价，期间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包含运输、安装、调试等），不再另行增加费用。

**二、合格报价供应方：**

**2.1**参与比选时应提供：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明。若为外地企业，还需按照《重庆市市外建筑施工企业入渝信息报送管理办法》（渝建发[2016]22号文）规定，2016年5月1日起，重庆市外建筑企业在投标前必须纳入市城乡建委“市外建筑施工企业入渝信息库”。提供本单位已纳入市城乡建委“市外建筑施工企业入渝信息库”公布的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投标人鲜章及在网上截图的含有本项目所配备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主要管理人员的入渝信息库人员名单并加盖投标人鲜章。

**2.2**具有与本比选文件要求相适应的维修能力且必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如有意参与者，请于2021年9月10日9时至9月14日17时将资料（上述资质条件证明材料、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等）带至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航空物流园区综合楼A220办公室（机场北一路五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23-67155382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航空物流园发展分公司